

# 与狼共舞

原著者 米切尔·布雷克

编译者 潘宏中

海天出版社  
(中国·深圳)

**责任编辑:**柯继步

**装帧设计:**龙 舟

**责任技编:**王 颖

## 书 名 与狼共舞

---

**原著者** 米切尔·布雷克

**编译者** 潘宏中

**出版发行** 海天出版社

地址:深圳市彩田路海天综合大厦

邮编:518026

**印刷者** 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印刷

**开本** 850mm×1168mm 1/32

**印张** 10.25

**字数** 235 (千)字

**版次** 1996年12月第一版

**印次** 1996年12月第一次

**印数** 1—3000册

---

**I S B N** 7-80556-111-8·7/I·118

**定 价** 15.00元 内中

# 第一章

1

邓巴中尉并不是真的被吞噬了，但是“吞噬”却是第一个进入他脑海里的字眼。

周围的一切竟是如此巨大。

浩阔无云的天空，海浪翻涌一般的草原。除此之外，极目四望，看不到其他任何东西，没有道路，没有车辆行驶过的轨迹，完完全全的一片空旷原野。

他被震撼了，他的心脏以一种截然陌生的节奏跳动。

他坐在平坦开放的大草原上，让身体随着草原的律动而摇动。虽然被震撼同化，但是他的血液并没有澎湃急流，很奇怪地，他的血流平缓舒适，只感觉一阵阵的喜悦，他想要形容此刻的感受，字句和片语不断地涌现脑海，但是却没有办法，将它们缀连成有意义的词句。

终于，他开口吐出，三度出现脑海的句子：“这是一种信仰。”虽然，这个句子似乎十分正确地描述他的感受，但是，他并不是一个有宗教信仰的人，对于虔敬庄严等宗教情感，他不知如何去表达。

要是在平常，能够集中意识时，他会努力解释，但是现在，思潮起伏，他一任幻想奔驰，而把这个艰难的解释掠过。

邓巴中尉已经堕入爱河之中，他的恋人是这片蛮荒的土地，他爱这片土地上的一切，对于这片土地，他的期望和对待爱人一样：无私、无疑、虔敬以及永远。他的心灵受到鼓舞，心跳舒畅而

愉快,或许,这就是使一位英勇的骑兵中尉,联想宗教的缘故吧!

从眼角,他看到提马斯把头倾向一边,对着高及人腰的水牛草吐口水,他已经吐了几次,嘴角下淌着一条涎沫,一会儿之后,才伸手将嘴角拭净,邓巴没有说话——当提马斯再次偏头去对长草吐口水时,他只是往椅子内侧移动身体。

他不喜欢提马斯吐口水;就像不喜欢有人不停地在他面前挖鼻孔一样,提马斯是个大老粗,除了吐口水外,他的狐臭,也令邓巴中尉退避三舍。一整个早上,他们就这样并肩而坐,如果风向好,他闻不到提马斯的味道,如果风向不对,提马斯的体臭便像恶云一样笼罩他,邓巴虽然不到三十岁,但他见过不少死人,提马斯的味道比任何死人都还要臭,他可以拖走或埋葬死者,但却不能把活生生的马车夫埋葬。

在这种时候,风向错误时,他便会离开座位爬上篷车的货物上,他可以在车床上待上好几个小时,偶尔也会跳入高高的长草中,解开西斯可,上前侦察个一、两哩的路。

现在,他就回头往后看,西斯可在马车后缓缓跟着,它的鼻子不时埋进食袋中,鹿色的皮毛在阳光下闪闪发亮,邓巴对着他的马微笑,只希望马和人类,有一样长的寿命,很幸运的,西斯可大约还有十或十二年以上的时间可活,这匹马没有了,他还可以买其他的马,但是西斯可是一生难见的好畜牲,一旦离去,便无可取代。

像是回复邓巴中尉的注视,西斯可突然从食料中抬起头,琥珀色的眼睛,彷彿十分满意似地,又低下来,继续咬它的食料。

邓巴中尉坐直身体,伸手进军服里,拿出一张摺叠的纸张,这是一纸军令,他的命令就写在上面,自从离开海斯营地以后,他至少拿出来看了六、七次以上,愈看愈着急,心情从没有好过。

他的名字被拼错两次，满嘴酒气的少校，混混沌沌地签署军令，袖子扫过还没有干的墨水，使整张军令污渍不堪，军令上没有日期，所以邓巴只好在上略后自己写上，然而，他用铅笔所写出来的工整字迹，和少校的潦草字迹，又未免太不符合了。

邓巴中尉对手中的纸叹了口气，它不像军令，只像垃圾纸。

想起少校，令他苦恼不堪，然而少校却是唯一有权安排他来此地的人，他回想起初见少校的情景。

少校大概是喝过酒，他双眼布满血丝，一言不发地瞪了他许久后，才开口说话。

“原来你是要去打红番的，嗯？”

邓巴从未见过印第安人，更别说和他们作战了。

“我不是，不过，长官，如果有需要，我是可以战斗的。”

“嗯？”

邓巴中尉闭紧嘴，少校也不再说话。然后，少校拿出一枝笔，开始颤抖书写，喝了酒使他双手发抖不已，汗水自头皮间流下，整张脸显得红光晶亮，写到一半时，他停下来，一口痰梗在喉间，他大力咳出来，几乎把肺也咳出来。

邓巴没想到会碰到这样的人，这名少校令人联想到病态不健康，当他把痰吐在桌子边的一只脏桶子时，邓巴中尉几乎也跟着差点吐出来，他只希望少校尽快写好派令，让他离开这个令人作呕的房间。

其实，邓巴中尉不知道他已经十分幸运了，因为他踏入少校办公室十分钟以前，少校才从醉酒之中清醒。他坐在书桌前面，双手交握，搁在胸前，状至冷静，然而，他的心灵理智却一片空白。他的人生是无权的人生，人们服从地送给他没有标记的廉

价物品，日子就是这样地过去，许多年来，他过着寂寞的单身生活，一直和酒瓶奋斗挣扎，在酒精的借力下，他常有美妙幻想，或许，在晚饭以前，他会被加冕为海斯营地之王。

他终于签好派令。

“我派你到席格威治营地，直接向卡吉尔上尉报到。”

邓巴中尉注视着污脏的派令。

“遵命，但是，我如何到达那里呢？”

“你认为我应该知道吗？”少校锐声反问。

“不，一点也不，我只是不知道路而已。”

少校把身体靠在椅背上，两只手在裤裆上掏掏扯扯，龌龊地笑着。

“我今天心情好，特别恩准你的请求，出去外面找一个叫提马斯的农夫，做为你的马车夫，你的任务是运送补给品，总共有两辆车。”然后，他把派令递给邓巴中尉。“有我的印章，可以保证你在这个地区方圆一百五十哩内的安全。”

邓巴中尉急欲离开这名少校，他不再多问有关任务的内容，只是行了一个礼，便离开办公室。他在门外找到提马斯，又牵来自己的马，很快地在三十分钟内出发前往席格威治营地。

现在，他已离开海斯营地一百哩之外了，注视手中派令，他告诉自己，事情不致太糟！

马车慢了下来，提马斯在草丛里，发现了奇怪东西。

邓巴也看到了，距离他们不到二十尺的地方，有一堆白白的东西藏在草丛里，这两个人一起跳下来。

原来是一具人体骷髅，看来已死多时，骨头精白耀眼，头颅注视着天空。

他是被人用箭射死的，许多箭齐插在胸腔上，而青草则从下

面长出来，这种情形，使得尸骨宛如一块绿色的针垫，而上面的箭，就像无数的针。

邓巴中尉拔出其中一支，轻轻拗弯它。

当他的手指在箭干上移动时，提马斯在他肩上哈哈大笑。

“这家伙死得没人知晓，家里或许还在怪他不写信，没音没讯的，哈！”

## 2

这一个晚上，大雨如注，但是倾盆大雨和夏日暴风雨一样，来得快也去得急，草地上并不比其他的日子来得潮湿，所以，这两个旅人，在篷车底下睡得鼾声大作。

第四天和前三天一样，没有任何不同，至于第五天和第六天，由于没有看到水牛，邓巴觉得怅然若失，他听说过大草原上的野牛群，没想到却无缘一见，提马斯要他不必担心，他说兽群有时候会同时消失，但总会回来，像蝗虫过境般地横扫过大草原。

除了没有见到野兽外，他们也没有看到任何一个印第安人，提马斯没有向他解释为什么，他只是告诉他，如果见到一位印第安人，很快地便会引来其他更多的印第安人，印第安人没什么专长，只会偷窃和行乞。

到了第七天，邓巴已不再兴致勃勃听提马斯讲话了。

在最后几哩路时，他花了愈来愈多的时间，思考到达目的地后的工作。

### 3

当卡吉尔上尉集中注意力时，他的眼睛全往上吊，并且感受口腔的内缘，现在，他就在这种感觉之中，不过，现实很快粉碎他的感觉，他对自己皱眉。

该死，又失神迷惘了。

他抬起眼珠子注视着一扇墙面，然后再环视这间潮湿阴晦的营房，没啥可看，这个房间宛如牢房。

营房？他自我讥讽，该死的营房！

这个名词已经被使用了一个月以上，包括他自己，都毫不羞耻地使用它，他对部下宣布这间简陋的小房间是营房，部下也这样回复它，不当的形容，并没有在同志中形成谈笑的话题，反而成为真正的诅咒。

恶运来临了。

卡吉尔上尉的手从嘴边落下来，营房里只有他一个人，他坐在他妈的该死的暗影中，凝神倾听外面的动静。外面寂静无声，要是在平常，外面会传来士兵执行任务的声音，但是，他们已经有好几天没有任务了，即使有工作，也被搁置不管，上尉对此束手无策，使他颇感伤心。

当他倾听外面死一般的寂静时，他知道他不能够再等了，无论是事关名誉、影响军旅仕途或有更糟的情况会出现，他都必须在今天立下决定。

他把“会有更糟情况产生”的念头从心里铲除，他站起来，伸长腿走向门边，在站起来的同时，军服的一颗扣子松落，滚在墙

角地板，上尉没有费力弯下腰把它捡起来，因为他已经没有什么东西，可以把扣子缝回去了。

一踏出室外，立刻被明亮的阳光包围，在这样的光线下，卡吉尔上尉允许自己，做最后一次幻想，他幻想来自海斯营地的篷车，已经停在前面空地了。

但是，前面空无一物，篷车没有来，这是一个鸟不拉屎的鬼地方，根本不配有一个名字，但它竟然有。

席格威治营地。

卡吉尔上尉站在他营房的门口往下看，他没有帽子，衣服也洗破了，这是最后一次，他巡视营区储备。

畜栏里本来有五十匹马，但是现在一匹也没有，两个半月以来，马匹在不断被偷和补足之间消失殆尽，科曼奇人想办法要使族里每一个人，都有一匹马。

然后，上尉的目光，移到他那间笨蛋营房隔壁，隔壁是补给室，也是席格威治地区，另外一间唯一建筑物。

房子盖得很糟糕，没有人知道如何搭盖茅草屋，在房子盖好两个星期以后，屋顶倒塌了一大部份，除此之外，有一面墙也摇摇欲坠，好像撑不了多久了，当然，这间屋子很快就会倒塌。

不过，这又有什么关系呢？卡尔吉尔上尉张开嘴打了一个哈欠。

补给室里什么东西也没有，不是现在才没有的，这大半月以来，里面一直是空的，他们只剩硬饼干和草原上的猎物维生，猎物大部份是兔子和珠鸡，他希望水牛群能够回来，他想吃牛排，卡吉尔闭紧双唇，泪光突然涌现眼眶。

已经没有东西可吃了。

他走向悬崖边缘，悬崖下有一条河流静静地流着，河岸边堆积着垃圾，这些由于人类浪费所形成的废物，正飘散恶臭，无论

在何处，似乎只要有垃圾堆积，便会使那个地方腐烂发臭。

上尉把目光移到悬崖的缓坡上，有两个人正从他们睡觉的山洞里出来，他们抬头看见上尉，但是目光宛如什么也没看见一样，上尉的目光和他们相同，彼此视而不见，不过，这两个才出来的士兵，很快又钻回山洞，彷彿他们的指挥官，用目光命令他们回去一样。缓坡上的山洞大约有二十个左右。

在八天以前，部下就提出离开的要求，这样的要求是合理的，事实上，也是必须的，但是上尉却坚持不走，他还在等待篷车来临，等待篷车是他的责任。

然而，自从八天前开始，就没有人和他说话了，一句话也没有。只有在午间打猎时，上尉去山洞唤出部下，这是唯一的沟通。

卡吉尔上尉回到他那间该死的营房，走到半路时，他停下来，注视自己的鞋尖，许久以后，他听见自己喃喃低语：“就是现在了。”由于已下定决心离开，所以，他没有回自己的房间，他重新来到陡壁边缘，步履显得轻盈许多。

他连续往下唤了三次，奎斯特下士才从他的洞出来，许多人跟着下士一起站在洞口前面往上看，士兵们穿着没有袖子的夹克，表情渴望殷切，在卡吉尔开口说话之前，有人忍不住地咳嗽。

“五分钟内，在我营房前面集合，所有人，包括不能执勤的人！”

下士行军礼答应后，钻回他的山洞内。

二十分钟以后，席格威治的驻军，全部集合在上尉的营房门口，这批驻军失魂落魄，不像军队，反而像俘虏。

总共有十八个人，原本有五十八个人，其中三十三个越过山头，到大草原去等待机会，卡吉尔在后来，派七名巡逻队员去寻找他们，不过，没有人回来，或许他们统统死了，或许，也和先前的人一样，成为逃兵永不回来。

现在，他只剩下十八个人。

卡吉尔上尉清了清喉咙。

“我为你们能够留下来，而感到光荣，”他开始说话。

士兵们没有人回答。

“现在，每个人回去收拾武器和个人的东西，只要你们整装完毕，我们立刻回海斯营地。”

十八个人在他还没有说完话之前，迅速采取行动，他们像醉汉，跌跌撞撞地奔回各自的睡觉山洞，他们怕如果动作不够快，上尉或许会改变主意。

不到十五分钟的时间，整装已经完毕，卡吉尔上尉带着他的士兵，很快上路大草原，折返一百五十哩外的海斯营地。

他们才离开五分钟，这个地方就陷入全然的孤寂，一只狼出现在营地河流的沿岸，它缓步上前，嗅闻河岸的味道，这块死地不宜久留，狼也离开。

先锋部队曾经计划将文明带入蛮荒的心脏，但是随着军队的撤退，这项计划也取消了，对军方而言，前锋驻防撤军，只能说是挫折或进攻延后而已，等待内战进入轨道，他们能够正常补给前线营地所需时，他们会再回来，但是现在，席格威治的历史不得不暂停，军队驻防的这一页失落篇章，是唯一的，值得书写的一个历史的起点。

## 4

邓巴中尉为了急着向所属单位报到，天刚破晓他在半睡半醒，眼睛还没有睁开时，便开始想席格威治营地的种种，他在想

卡吉尔上尉会是什么样的一个人？营地的弟兄如何，营地的设施有什么，以及自己的第一次巡逻勤务等等，千百种事情，在他还没有完全醒来前，便进入脑海里。

今天是长途跋涉的最后一天行程，而驻守边疆，则是他长久以来的愿望。

他翻身到马车外面，早晨的空气，冷得令他发颤，他拉上靴子。

“提马斯。”他叫还睡在马车下的提马斯。

提马斯仍旧在沉睡中，中尉用靴子轻轻踢了他一下。

“提马斯。”

“嗯，什么？”怪臭的马车夫醒来了，喃喃坐了起来。

“出发了。”

## 5

卡吉尔上尉的部队正在向前推进，中午过后，他们又向前推进了十哩路。

他们的心情也如部队前进般地有进展，士兵引吭高歌，部队穿入原野，而歌声则响彻云霄，这歌声振奋每一个人，包括上尉在内，他心情极好，一边走，一边抽烟。

失去已久的满足感重新回到心里，现在的他，被属下拥护，人人听候他命令，他又回到那个有尊严、可以指挥领导的军官了，弃守席格威治是对的，补给品一直不来，他们已经挺不住了，他不能让他的部下，在绝望中等待，没有人可以阻止他撤退。

如果，如果补给真的来了呢？

卡吉尔突然向南张望。不过，防御似地，他不肯多看，把目光移回弟兄身上。

“我不管补给品了，不管是谁送补给品来，都让他们脱离战争吧！”

卡吉尔上尉继续前进，他不知道，在这个时候，如果顺着刚才的目光，往南移动一哩路，他会发现他期待已久的。

他会发现有两个旅人，经过长途旅行，正停在一辆损毁于峡谷的破车边休息，其中一位体臭极恶，另一位，则是穿着军服的英俊青年。

想——然而卡吉尔上尉没——到要往南移，在他向南张望时，只看到青绿的大草原。

他的部队继续前进，唱着歌往东边的海斯营地前进。

而年轻的中尉，在稍事休息后，又回到篷车上，往西边的席格威治营地前进。

## 第二章

# 1

第二天，卡吉尔上尉的部下，从一撮约有十二头左右的水牛群中，猎杀下其中一头肥的，经过几个小时以后，这头肥牛便被以印第安的方式烹调完成。士兵们坚持要卤一块肉给他们的上尉，上尉津津有味地嚼着，当牛肉吞入喉咙时，他的眼睛闪耀着愉悦光彩。

幸运降临这支部队，在第四天中午时分，他们碰到一支大部队的残兵，带头的少校，了解卡吉尔上尉所经历的苦境，很快就对他们伸出援手。

他们借到六匹马和一辆给伤兵乘坐的篷车，卡吉尔上尉的部队兴奋之至，在又过了四天之后，便到达海斯营地了。

# 2

事情发展至此，最令我们担心的人，就是卡吉尔上尉了，弃守席格威治该当何罪呢？然而，他并没有因此而被逮捕，事情正好相反。他的部下，在几天以前，原本酝酿推翻他，现在，反过来拥戴他，他们向上级报告席格威治营地的匮乏窘境，又说卡吉尔上尉，是他们绝对信赖的领导者，若不是因为卡吉尔上尉的缘故，他们绝对不能通过这次艰苦的考验。

海斯的长官，仔细聆听士兵在弹尽援绝和弃守岗位间的痛

苦挣扎，他们是好长官，不会为难下属，听完报告后，很快地做了两个决策。

第一：他们必须将席格威治营地的情况，向位于圣路易营地的总指挥官泰德将军报告，他们认为，席格威治在没有进一步需要时，应该永久放弃。泰德将军同意此一看法，报告上去几天以后，席格威治和美国政府间的联系便完全中止，它又回到原先的无名之地。

第二个决策则有关卡吉尔上尉：他坚撑苦熬，又受士兵爱戴，所以获得勇武勋章，并且擢升少校。

好消息传来，海斯营地为新少校举办庆功宴。

卡吉尔一遍又一遍地诉说席格威治情形，人人为他喝彩，只有一个人，泼他的冷水。

他是老费伯劳少校。他说他曾派人带补给品到席格威治营地去援助卡吉尔。没有人听他的，老费伯劳少校是中级行政人员，过去的纪录黯然无光，大概是嫉妒卡吉尔成为海斯的耀眼人物吧！

卡吉尔也不为老费伯劳少校这些话而烦心，没有人知道谁是邓巴中尉，也没有人听过会有人带补给品去援助席格威治。

万一，真有这么一名不幸的中尉，被老费伯劳派遣到席格威治的话，他们应该会在半途相遇才对，为何沿途，他没有看到任何人呢？不过，草原极大，没有道路……卡吉尔哈哈大笑了，他不该在自己的庆功宴上，尽想些钻牛角尖的事情。

如果真有那么一个倒楣的人，不幸与他擦肩而过，那么，这个倒楣鬼一到席格威治，便会知道自己该怎么做，他可以继续前进，沿途卖掉补给品，相信会带给他相当的本钱，足以创造出新的人生。

卡吉尔喝醉了，在他的头一碰到枕头后，立刻忘记邓巴中尉